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56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4005622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56223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
A09030000E_1140056223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（以下簡稱該局）114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「北管後場伴奏暑期研習營」相關資訊，請貴校教師、員工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北管戲曲於98年經文化部登錄為重要傳統表演藝術，旨揭研習營為該局114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。研習營將教授北管兩大音樂系統（西皮、福路）不同戲齣之伴奏方法，藉以培養北管戲曲觀眾群，並落實北管戲曲之傳承及保存，完成課程之學員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二、研習營活動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上課日期：

1、第1梯次：114年7月2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6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第2梯次：114年7月9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13日（星期日）。



(二)上課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三)上課地點：漢陽北管劇團戲館（宜蘭縣頭城鎮青雲路二段201號）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114年5月19日至6月25日下午5時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將報名表郵寄至sheujinlian@gmail.com。

三、本案詳細課程內容及報名辦法請參閱簡章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聯絡人許小姐。

四、檢附該局來函、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